

中國文化大學 國際暨外語學院 日本語文學系 必修科目表

103-105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實施

必修類別	科目名稱	規定學分	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	備註	
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
通識科目	國文	4	2	2								
	外文	4	2	2							六選一課程	
	外語實習	2	1	1							(同正課)	
	歷史	2		2							四選一課程	
	電腦資訊	4	2	2								
	人文學科領域	4	2	2	4	4						不含歷史
	社會科學領域	4										不含電腦資訊
自然科學與數學領域	4											
共同科目	體育	0	0	0	0	0	0	0	0	0		
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-國際情勢	0		0							104學年度起更名	
通識及共同必修學分合計		28 學分										
專業必修科目	(1124)初級日語	8	4	4								
	(1126)日語會話(一)	4	2	2								
	(1604)中級日語	8			4	4						
	(1127)日語會話(二)	4			2	2						
	(E493)基礎日語視聽訓練(二)	2			1	1						
	(1131)日語語法(一)	4			2	2						
	(1143)日文習作	4			2	2						
	(F047)語言與文化專題	2				2						
	(1605)高級日語	4					2	2				
	(1128)日語會話(三)	8					4	4				
	(F061)日語聽講訓練(一)	2					1	1				
	(1148)日語語法(二)	4					2	2				
	(E495)日文寫作	4					2	2				
	(E496)日語翻譯(日譯中)	4					2	2				
	(i384)日語會話(四):秘書實務	4							2	2	四選一	
	(i385)日語會話(四):口語應用與表演											
(i386)日語會話(四):經貿實務												
(i387)日語會話(四):談判與溝通												
(F062)日語聽講訓練(二)	2							1	1			
專業必修學分合計		68 學分										
必修學分總計		96	15	17	15	17	13	13	3	3		
最低畢業學分數		128 學分										

其他修業規定	
服務學習	100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學生，必須參與「服務學習」，使得畢業。相關規定請參考網址： http://cur.pccu.edu.tw/ezfiles/7/1007/img/166/HL04.pdf
語文檢定	<p>一、100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學生需達英文語文能力檢核標準，始得畢業，但各院、系訂有較高畢業英文標準者，從其規定。詳細資訊請參考網址： http://reg.pccu.edu.tw/ezfiles/4/1004/img/54/GL18.pdf http://reg.pccu.edu.tw/ezfiles/4/1004/img/217/GE103.pdf</p> <p>二、本系學生於畢業前須通過日本語能力試驗(JLPT)N2級以上方准畢業。</p>
人文倫理、中華文化專題	103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學生一至三年級均需參與該班開設之「多元文化倫理」和「中華文化專題」學習活動，不計學分，是否列入畢業門檻請參考網址： http://cur.pccu.edu.tw/ezfiles/7/1007/img/166/HL30.pdf